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验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简章

2019-02-27 13:29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决定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以下简称“台湾免试生”。

一、申请资格

1. 具有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

2. 参加当年学测考试成绩（含单科）达到均标级（含）以上、外语语种不限的台湾高中毕业生。

二、申请方式

1. 填写申请表。下载附件一《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成绩招收学生申请表》，按要求完整填写及贴照片（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照片）；

2. 学测成绩通知单影印本；

3. 在校成绩（包括高一、高二各学期的平均成绩，含德行成绩和学业成绩）；

4. 个人申请。通过撰写个人申请，全面展示考生本人的申请理由、学习能力、未来规划等方面情況，字数不超过1000字。个人申请要求由考生本人手写。

5. 台胞证影印本；

7.可以体现考生情况的其他材料。

请将以上报考资料按照顺序装订成册后，于每年4月30日前寄至我校，以寄送邮戳时间为准，并在信封上注明“台湾免试生申请材料”字样。同时将以上申请材料发送电子邮件至hljutcm@126.com（无电子版的原件材料请扫描后发送，材料仍以邮寄的书面材料为准）。申请材料一经寄出后概不退还。

三、选拔与录取

1. 审核学生报考资料。

2．资料审核合格，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将根据申请学生的学测考试科目成绩及专业志愿择优确定拟录取，并进行网上公示。

3. 公示无异议的拟录取台湾高中毕业生名单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考试中心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及台湾地区学生办公室（以下简称“联招办”）审核通过后，由联招办统一办理入学录取手续，学校寄发录取通知书。

四、招生专业

备选考生可以从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公布的招生专业目录中选择专业志愿，招生专业目录详见附件二。

五、入学与身体检查

1．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来校报到，报到时间以《录取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因故不能按时报到者，应提前向所在学院请假，并获得批准。在规定时间内未报到又未请假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2．新生入校后，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将核查其入学资格。凡不符合台湾免试生录取条件或弄虚作假者，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3．新生入校后，由学校进行身体检查，对不符合入学体检要求者，取消入学资格。

六、收费标准

被录取的学生入学时，应缴纳学费和杂费，收费标准与内地（祖国大陆）同专业学生标准一致。

七、其它

1．学生与同专业内地（祖国大陆）学生同住，并按相同标准缴纳住宿费；

2．学生在校期间，按教育部及黑龙江中医药大学有关规定管理。寒暑假可自费离境探亲访友；

3．按教育部等六部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和培养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学生的规定》，修完规定课程、修满学分即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学校授予其相应学位；

4．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持有效的《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所持出入境证件的有效期应与学习期限相适应；

5．若教育部相关规定有变化，以新规定为准。

八、监督机制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纪检监察处全程参与、监督工作，并受理考生申诉。

申诉及举报联系方式：0451-82193018

九、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　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平路24号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

电话：(86)451-82193621/82126902/82196560

传真：(86)451-82126902

电子信箱：hljutcm@126.com

网址：<http://gjjyxy.hljucm.net/>

网址：http://gjjyxy.hljucm.net/info/1052/1372.htm